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 年 1 月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区机构编制管理办法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下简称党政群机关）及街道（乡）、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3、研究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监督实施；审核党政群机关和街道（乡）的机构改革方案和事业机构设置、调整事项；承担全区党政群机关和街道（乡）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含副科级以上领导职数）规定审核报批和日常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全区行政编制（包括政法专项编制）的分配、调整意见。

4、负责协调全区党政群机关各部门之间、区与街道（乡）之间的职责分工。

5、研究拟订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分类制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标准；审核区委、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区直部门及街道（乡）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方案及机构编制调整事项；审核全区事业单位的机构设置、职责配置和领导职数事项；负责对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职能审核提出意见。

6、负责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总量管理、实名制管理和机构编制政务公开工作。

7、监督管理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网上名称规范使用。

8、监督检查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贯彻执行机构编制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机构改革实施情况，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

9、组织实施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负责全区登记管理范围内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的日常工作。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机关和下属 0 个二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7 人，其中：行政实有 7 人，事业实有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4.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2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9.0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4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4.95	本年支出合计	254.9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54.95	支 出 总 计	254.9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54.95	254.95	254.95														
017	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54.95	254.95	254.95														
017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254.95	254.95	254.95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4.95	251.27	3.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28	179.60	3.6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3.28	179.60	3.68			
2013601	行政运行	179.60	179.6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		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2	32.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0	3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2	15.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8	16.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	9.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	9.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1	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4	3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4	3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8	20.68				
2210202	提租补贴	4.07	4.07				
2210203	购房补贴	5.69	5.69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4.95	一、本年支出	254.9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4.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9.01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4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54.95	支 出 总 计	254.95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4.95	251.27	226.30	24.97	3.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28	179.60	155.62	23.98	3.6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3.28	179.60	155.62	23.98	3.68
2013601	行政运行	179.60	179.60	155.62	23.9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				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2	32.22	31.23	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0	31.80	30.81	0.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2	15.22	14.23	0.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58	16.58	16.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	9.01	9.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	9.01	9.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1	9.01	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4	30.44	3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4	30.44	3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8	20.68	20.68		
2210202	提租补贴	4.07	4.07	4.07		
2210203	购房补贴	5.69	5.69	5.69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1.27	226.30	24.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07	212.07	
30101	基本工资	36.03	36.03	
30102	津贴补贴	39.96	39.96	
30103	奖金	81.71	81.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58	16.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1	9.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8	5.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2.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8	20.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7		24.97
30201	办公费	1.69		1.69
30202	印刷费			
30207	邮电费	1.30		1.30
30211	差旅费	0.20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80		2.80
30229	福利费	1.75		1.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6		6.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7		10.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3	14.23	
30302	退休费	11.50	11.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4	2.74	

表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	/	/	/

注：本部门 2024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收支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注：本部门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注：本部门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3.68	3.68							
017	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3.68	3.68							
017001	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3.68	3.68							
31	本级支出项目		3.68	3.68							
42011124017T000000100	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	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	3.68	3.68							

表11

洪山区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年11月22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	熊果		联系电话		027-8767813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54.96	100.00%	243	235.96
		其他资金	0	0.00%	0	0
		合计	254.96	100%	243	235.9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26.31	88.76%	213.79	199.96
		运转类项目支出	24.97	9.79%	24.61	34.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68	1.44%	4.6	4.3	
合计		254.96	100%	243	238.66	
部门职能概述	<p>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区机构编制管理办法和措施并组织实施。</p> <p>2、负责全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下简称党政群机关）及街道（乡）、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p> <p>3、研究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监督实施；审核党政群机关和街道（乡）的机构改革方案和事业机构设置、调整事项；承担全区党政群机关和街道（乡）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含副科级及以上领导职数）规定审核报批和日常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全区行政编制（包括政法专项编制）的分配、调整意见。</p> <p>4、负责协调全区党政群机关各部门之间、区与街道（乡）之间的职责分工。</p> <p>5、研究拟订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分类制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标准；审核区委、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区直部门及街道（乡）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方案及机构编制调整事项；审核全区事业单位的机构设置、职责配置和领导职数事项；负责对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职能审核提出意见。</p> <p>6、负责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总量管理、实名制管理和机构编制政务公开工作。</p> <p>7、监督管理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网上名称规范使用。</p> <p>8、监督检查全区党政群机关、街道（乡）和事业单位贯彻执行机构编制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机构改革实施情况，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p> <p>9、组织实施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负责全区登记管理范围内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的日常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抓实党建工作，认真开展机构编制工作，开展法律顾问工作，促进机构编制事业发展。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工作运行经费	特定目标类	3.68	3.68	做好机构编制档案管理工作，执行好法律顾问制度，推动机构编制工作发展。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提升机构编制工作水平，为洪山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目标1：开展法律顾问工作及档案管理工作，推动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长期目标1:	长期目标1: 统筹配置机构编制资源, 提升机构编制工作水平, 为洪山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档案编制规范率	100%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省一级档案达标	100%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优化机构编制工作	100%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总金额	3.68万元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机构改革工作完成率	100%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机构编制工作目标		
年度目标1:	开展法律顾问及档案管理工作, 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编制规范率	100%	100%	100%	2024年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省一级档案达标	100%	100%	100%	2024年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0%	合同执行情况
		质量指标	优化机构编制工作	100%	100%	100%	2024年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2024年工作目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总金额	4.6	4.3	3.68	2024年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编办法治化发展	有效促进		重大复杂机构编制事项办理咨询法律意见100%	重大复杂机构编制事项办理咨询法律意见100%	2024年工作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2024年工作目标	

表12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区委编办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编制运行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170030000 100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 公室
项目负责人	熊果	联系电话	027-87678132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湖北省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鄂档发〔2022〕6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洪政办〔2015〕22号）；</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执行法律顾问制度，开展档案管理工作，促进区委编办工作的开展；加强机构编制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执行好法律顾问制度，促进机构编制事业发展，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购买法律顾问服务；</p> <p>2.文印费用；</p> <p>3.档案管理服务。</p>		
项目总预算	3.68	项目当年 预算	3.68
项目前两年预算 及当年预算变动 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预算为4.6万元，2023年预算为4.3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4年预算为3.68万元，因项目调整合并，有所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事业收入		
	5.上级补助收入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8.其他收入		
9.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68
	1.购买法律顾问服务		0.5
	2.文印费用		1.6
	3.档案管理服务		1.5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强机构编制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促进机构编制工作提能增效。		
年度绩效目标1	执行好法律顾问制度，确保省一级档案达标，推动区委编办工作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3.68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机构编制改革工作按期完成	及时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编制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区档案编制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省级档案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经费精简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4.6万元	4.3万元	≤3.68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机构编制改革工作按期完成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编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省级档案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区档案编制规范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精简项目经费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54.9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99 万元，增长 8.05%，主要原因是：2024 年新增行政人员 1 名。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 254.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4.95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支出预算 254.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1.27 万元，占比 98.56%；项目支出 3.68 万元，占比 1.4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4.95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18.99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 年新增行政人员 1 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4.9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2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4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4.9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54.95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18.99 万元，增

长 8.05%。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251.27 万元，占比 98.56%，其中人员经费 226.3 万元，公用经费 24.97 万元；项目经费 3.68 万元，占比 1.4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4.95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226.3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212.0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2. 公用经费 24.9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项目支出3.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3.68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机构编制管理提能增效及工作运行经费3.68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法律顾问服务、文印费用、档案管理服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安排。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安排。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3.68万元。同时，拟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

食补助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 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无